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权益归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锁定期已于2019年2月9日届满，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确定了第一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权益归属并将股票归属至持有人个人账户，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一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17年9月14日、2017年10月1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议案》《关于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并于2018年1月2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实施方案的议案》。

2018年2月9日，公司完成第一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购买，通过二级市场累计购买公司股票合计130,138股，占公司总股本（2018年2月9日）的0.00585%（占本公告日总股本的0.00473%），成交总金额为1,080,814.64元，成交均价

8.305 元/股。(注：以上成交总金额、成交均价均不包括交易佣金等相关费用。)

参加公司第一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人员为公司 4 名高管，分别为副总经理黄强(已离职)，副总经理苏亮瑜，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职工董事吴勇高，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蒙小兵。

第一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于 2019 年 2 月 9 日期满，存续期为锁定期结束后 6 个月，即 2019 年 8 月 9 日届满。

二、第一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权益归属

根据公司《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方案》相关规定，在第一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锁定期结束后，公司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第一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清算分配方案》，并向中登公司提出申请，在缴纳相关税费后，将股票归属至计划持有人个人账户。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完成第一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股票归属至计划持有人个人账户（非交易过户），本期计划持有人为公司 4 名高管，分别为黄强先生(已离职)、苏亮瑜先生、吴勇高先生、蒙小兵先生，过户股份数量合计 130,13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473%。

特此公告。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9 日